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公告编号:2008-016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扣税前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单位:元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前)	0.0136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后)	0.01224

● 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	2008年7月23日

● 除权(息)日:2008年7月24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8年7月29日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2008年5月30日召开了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07年度

2、发放范围:

截止2008年7月23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本次分配以368,817,38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36元(含税),扣税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224元,共计派发股利5,015,916.38元。实施后总股本为368,817,381股。

4、分派对象

截止2008年7月23日(A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	2008年7月23日

2、除权(息)日:2008年7月24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8年7月29日

四、分红、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全体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结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进行派发。

五、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电话:0510-85419120

联系传真:0510-85430760

联系地址:无锡市华清大桥南堍

六、备查文件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日期:2008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0798　　股票简称:宁波海运　　编号:2008—18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7月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并确认。会议于2008年7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在保证公司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送达或传真方式审议表决。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4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4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自查情况的报告》。

公司接到中国证监会上市部函(2008)116号《关于2008年进一步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上市部函(2008)118号《关于强化持续监管,防止资金占用问题反弹的通知》和中国证监会宁波证监局《关于防止资金占用问题反弹进一步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等文件后,公司管理层极其重视,即将文件印发控股股东及相关人员,组织公司董监事和高管人员进行了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同时按照文件要求,在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认真开展自查,自查情况如下:

1、公司自上市以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强化管理、规范运作,经再一次认真自查:2007年以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无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

2、公司章程和相关规章制度已经建立了资金占用防范和责任追究机制,为使防范资金占用和责任追究机制更加完善健全,进一步加强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公司新制订了《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3、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于2004年2月21日与控股股东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综合服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系公司租用集团办公用房和接受集团提供的物业管理等后勤保障服务。2007年度公司支付办公用房租金和物业服务费940,000.00元。

4、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核,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通过的第一、二、四项议案的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其中第一、二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专此公告。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98　　股票简称:宁波海运　　编号:2008—19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陈荣权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陈荣权先生由于工作调动原因不再担任本公司股东单位"浙江省电力燃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2008年7月17日,陈荣权先生向本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本公司董事职务。

公司对陈荣权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的辛勤工作表示感谢!

专此公告。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七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通过光大银行开展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推广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鼓励基金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理念,经汇丰晋信基金管理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光大银行协商,决定于2008年7月19日至2009年1月18日起开展"用'薪'投资,轻松理财"基金定投申购费率8折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优惠活动时间

2008年7月19日——2009年1月18日

二、适用基金

汇丰晋信2016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前端申购代码540001)、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申购代码540002)和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代码540003)

三、活动内容

无论是本活动开始前还是活动期间投资人与光大银行签订的基金定投业务协议,凡在活动期间发起的基金定投申购,投资人均享受基金定投前端申购费率8折优惠(优惠后不低于0.6%)。

基金简称	申购金额A	原前端申购费率	光大银行基金定投优惠前端申购费率
汇丰晋信2016基金	A<50万元	1.5%	1.2%
	50万元≤A<100万元	1.2%	0.96%
	100万元≤A<500万元	0.8%	0.64%
	A≥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汇丰晋信龙腾基金	A<50万元	1.5%	1.2%
	50万元≤A<100万元	1.2%	0.96%
	100万元≤A<500万元	0.8%	0.64%
	A≥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基金	A<50万元	1.5%	1.2%
	50万元≤A<100万元	1.2%	0.96%
	100万元≤A<500万元	0.8%	0.64%
	A≥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在优惠期结束之后的定投申购不继续享受此费率优惠;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定投申购不成功,亦不能享受此费率优惠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95(全国)

网站:www.cebbank.com

2、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9998

网站:www.hsbcjt.cn

风险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以光大银行基金定投业务规则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所购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3、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银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投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0311　　证券简称:荣华实业　　公告编号:2008-046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收购浙商矿业股权的进展情况

本公司接浙商矿业的通知,浙商矿业已将肃北县南金山外围金矿探矿证范围内的备案材料报送国土资源部有关评审中心进行评审,根据反馈,由于该探矿权仍处于普查状态,尚不具备对储量评审备案的条件。

浙商矿业尚未取得《开采黄金矿产批准书》,详见风险提示四。

对此两点,公司法律顾问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兰州分所出具了《关于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肃北县浙商矿业投资有限责任有限公司涉及探矿权有关问题的法律意见书》,认为:

1、浙商矿业所拥有的目前尚不具备报送国土资源部进行储量评审备案条件的肃北县南金山外围金矿探矿权资产进入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和《关于调整矿业权价款确认(备案)和储量评审备案管理权限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法律障碍;

2、虽然浙商矿业尚需通过行政审批取得《开采黄金矿产批准书》,并且在取得之前无法正常进行生产经营,但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收购浙商矿业前,不存在尚未履行的对收购构成法律障碍的行政审批事项。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于2008年5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就本公司拟收购刘际秩、刘德誉持有的肃北县浙商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事宜的九项风险进行了提示,目前其中四项风险已经消除,其余未消除的风险如下:

风险提示一:公司正在筹备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事宜,是否能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存在风险。

风险提示二: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本公司需支付首期转让款后转让协议才正式生效。由于本公司本次收购的资金来源于向股东进行资产出售,截止目前本公司已收到12270万元资产处置款,剩余13803.08万元出售资金是否能顺利回收存在风险。

风险提示三:我公司没有从事过矿业经营,没有专业的人才和对矿业经营管理的经验,完成收购后经营能否达到预期目标存在风险。

风险提示四:浙商矿业尚未取得《开采黄金矿产批准书》,目前中国安华(集团)总公司肃北县金山金矿的《开采黄金矿产批准书》将于2008年7月31日到期,肃北县警鑫金矿的《开采黄金矿产批准书》已于2008年6月29日到期,浙商矿业正在办理将中国安华(集团)总公司肃北县金山金矿和肃北县警鑫金矿所拥有的《开采黄金矿产批准书》变更到浙商矿业名下的手续,是否能完成变更存在风险。

风险提示五:如果公司完成收购浙商矿业时浙商矿业仍未取得《开采黄金矿产批准书》,则浙商矿业存在不能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上述风险依然存在,何时能消除尚无法预计,本次股权收购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0423　　证券简称:东阿阿胶　　公告编号:2008-18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股权证"阿胶EJC1(031007)"上市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次认股权证发行计划是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经2007年4月23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07年11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07年5月21日召开的本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和2007年11月30日召开的200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及认股权证方案的详细内容,可以查阅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于2007年4月23日刊登的《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摘要》,于2007年5月8日刊登的《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摘要(修订稿)》,于2007年5月30日刊登的《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公告》,于2008年7月10日刊登的《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发行公告》,于2008年7月16日刊登的《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上市公告书》。

根据本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认股权证的议案》,本公司以定向转增后的股本数量为基数,向权证发行股权登记日(2008年7月14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按10:2.5的比例免费派发百慕大式认股权证,共计130,940,903份。每份认股权证可以在行权日以5.50元的价格,认购本公司1股新发行的股份。

本次派发的认股权证将于2008年7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认股权证交易简称为"阿胶EJC1",交易代码为"031007"。

详细内容请见《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上市公告书》。

特此公告。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0423　　证券简称:东阿阿胶　　公告编号:2008-19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阿胶EJC1"认股权证上市首日开盘参考价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以本公司股票为标的证券的认股权证("阿胶EJC1"认股权证)将于2008年7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阿胶EJC1"认股权证上市首日开盘参考价格为每份认股权证人民币16.132元。

"阿胶EJC1"认股权证上市首日开盘参考价格是由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Black-Scholes模型进行测算。该参考价格已经过本公司确认。

特此公告。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7日

兴业全球人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光大银行基金定期定额业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回报投资者对兴业全球人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前端代码:163402)、兴业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40001)及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40007)参加光大银行"用'薪'投资,轻松理财"基金定投申购费率八折优惠活动。

一、活动时间

2008年7月19日至2009年1月18日

二、优惠费率

在活动期间,投资人通过光大银行基金定投业务进行的上述基金定投申购均享有申购费率八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和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具体费率优惠对照表如下:

基金名称	投资金额(M)	原申购费率(%)	优惠申购费率(%)
兴业趋势(仅限前端收费)	M<50万元	1.5	1.2
	50万元≤M<100万元	1.0	0.8
	100万元≤M<1000万元	0.5	0.5
	M≥1000万元	1000元/笔	1000元/笔
兴业可转债	M<1000万元	1.0	0.8
	M≥1000万元	1000元/笔	1000元/笔
兴业社会责任	M<50万元	1.5	1.2
	50万元≤M<200万元	1.0	0.8
	200万元≤M<500万元	0.6	0.6
	M≥500万元	1000元/笔	1000元/笔

注:投资者通过光大银行网银申购(仅限前端收费)上述三只基金可享受申购费率六折优惠,但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三、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定投申购不成功的,无法享受以上优惠。

四、具体业务规则由光大银行制定,该活动解释权归光大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光大银行的有关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中国光大银行

客服电话:95595(全国)

网址:www.cebbank.com

2、兴业全球人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0099、021-38824536

网址:www.xy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人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7月18日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中国农业银行基金定期定额业务及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本日起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开办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3007)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3008)的定期定额业务。同时,经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协商,决定从本日起本公司旗下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中国农业银行基金定期定额业务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在中国农业银行办理上述优惠活动应遵循中国农业银行的具体规定。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在活动期间,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基金定期定额业务进行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的投资者。

二、活动期限及具体优惠费率

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业务,每月最低申购额为100元人民币。自本日起到2009年12月31日,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基金定期定额业务申购本公司旗下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实行申购费率八折优惠(限前端收费模式),费率八折优惠后低于0.6%的以0.6%为下限。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机构的电话或网站进行业务咨询:

1、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00

网址:http://www.byfunds.com

http://ibao.byfunds.com/

2、中国农业银行

网址:http://www.abchina.com.cn;

电话银行:95599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保留对本次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大杨创世　　公告编号:临2008-12

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大证监发[2007]63号《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对治理情况进行了认真自查,并于2007年8月8日召开五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在报告中,公司提出了公司治理方面有待改进的二个问题:

(一)加强公司投资管理;

(二)完善信息披露管理。

2007年9月19日至9月30日,大连证监局对本公司的治理状况进行了现场检查,指出了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一些问题,并对公司的管理提出了建议:

(一)母公司主要领导与股份公司的主要领导之间存在直系亲属关系,母公司对股份公司有可能存在超出投资关系的影响,公司应进一步完善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机制和决策程序,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制度,提高公司的法人治理水平。

(二)提高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完善公司自主经营的决策机构和机制。

(三)提高信息披露的全面性,对于应披露的信息要全面及时披露。

(四)加强审计部的独立性及提高审计人员的业务能力,进一步发挥审计工作的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作用,完善审计报告的出具和保管工作。

(五)完善印章登记和相关资料保管工作。

2007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的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对公司自查以及监管部门所列事项的整改情况进行了说明,上述共七项整改计划已实施完毕。

至此,公司治理整改报告中所列事项的整改工作已全部完成。

特此公告。

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8日

证券简称:ST金泰　证券代码:600385　编号:临2008-032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2008年7月15日、7月16日、7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进一步加强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信息披露监管的通知》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与有关部门沟通后,公司于2007年7月6日召开的五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案》,详细内容已刊登在2007年7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http://www.sse.com.cn)。

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拟收购资产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待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即召开董事会并发布股东大会通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有关部门核准。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到目前为止并在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除公司已公告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的敏感信息,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进一步加强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信息披露监管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进一步加强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信息披露监管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75　　证券简称:*st昌鱼　　编号:临2008-021号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2. 业绩预告情况:根据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公司2008年1-6月份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亏900万元左右。

3. 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是否经过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亏11,301,393.49万元

2. 每股收益:亏0.0222元

三、造成业绩亏损的原因

公司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北京中天宏业房地产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融资发生纠纷,北京中天宏业房地产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出了仲裁申请,目前该仲裁正处于答辩期,受此影响,公司已竣工的房产不能顺利实现销售,导致公司经营性亏损。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将在2008年半年报中对具体数据进行详细披露,董事会敬请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二00八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369　　证券简称:*ST长运　公告编号:2008-30

重庆长江水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此发表异议声明的除外)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在2008年7月15日、7月16日、7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近日来,公司股票连续三日触及跌幅限制。目前,公司吸收合并西南证券的方案及相关材料按照有关要求,正在补充和完善上报中。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截止目前为止且在未来两周内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交易所网站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交易所网站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长江水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0616　　证券简称:第一食品　　编号:2008-013

上海市第一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市第一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08年7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对议案审议的董事9名,实际对议案审议的董事9人。监事会全体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参与了对议案的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治理整改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去年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并通过专门电话和网络平台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建议,接受了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的现场检查。于2007年10月26日披露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27号有关要求,对截止2008年6月30日本公司治理整改报告中所列事项的整改情况做了说明。(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关于公司资金占用情况自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27号文件精神,对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组织了相关部门对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检查,完成了《关于公司资金占用情况自查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市第一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99　　证券简称:*ST得亨　　公告编号:临2008-036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中期业绩预亏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8年7月15日发布2008年中期业绩预亏公告,因疏忽,将"风险提示"内容中"立即偿还辽源工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共45,514万元",写成"立即偿还辽源工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共45,514亿元",现予以更正。

更正后的该部分内容应为:因公司大部分债务已逾期,被债权人起诉至法院,请求抵押物优先受偿权,公司被判败诉,于判决书生效后立即偿还辽源工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共45,514万元,对借款时设立的抵押物折价或者变卖、拍卖的价款具有优先受偿权。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吉林省信达拍卖有限公司、吉林省五一拍卖有限责任公司、辽源三和拍卖有限公司,于2008年6月25日对本公司抵押(抵债)资产进行的拍卖,由于无报名参拍,导致流拍。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本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并向广大投资者致歉。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7日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2008—023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讯表决)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08年7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收回表决票9张。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议案后,形成如下决议: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整改情况的报告》。(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八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802　　股票简称:福建水泥　　编号:临2008-010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08年7月11~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7月11日以公司OA系统及E-mail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记名投票表决,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程。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如下:

一、表决通过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公司于2007年4月起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完成公司治理自查、接受公众评议、整改提高三个阶段的工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全文刊登在2007年11月14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27号的要求,公司对截至2008年6月30日公司治理整改报告中所列事项的整改情况进行了认真自查,形成了本次整改情况的说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滨州活塞　　公告编号:临2008—011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08年7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李俊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的报告》

本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八年七月十七日